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第 403 次局務會議紀錄

時間：113 年 7 月 3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地點：永華市政中心大樓 7 樓東側會議室

主持人：鄭局長新輝

紀錄：陳一嫻

出（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略。

貳、本市立高中以下學校行政專業支持團隊校長介紹

金城國中 蔡明昌校長

參、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決定：通過。

肆、專案報告

學輔科陳報學生輔導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修正內容及相關建議
(7 分鐘)

決定：備查。

伍、113 年 6 月 5 日主席提示事項辦理情形：略。

陸、各單位報告：略。

柒、討論事項：

案由一：「臺南市市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出勤實施
要點」第 10 點規定修正案，提請審議。

決議：通過，辦理函頒作業事宜。

案由二：「臺南市新課綱創思教學研發中心設置要點」訂定案，提請審議。

決議：修正後通過，辦理函頒作業事宜。

案由三：「臺南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辦理審定本教科圖書選用採購作業參考要點」修正案，提請審議。

決議：修正後通過，辦理函頒作業事宜。

案由四：「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暨幼兒園辦理教師介聘甄選分發實施要點」第六點、第二十二點規定修正案，提請審議。

決議：通過，辦理函頒作業事宜。

案由五：「臺南市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獎懲辦法」訂定案，提請討論。

決議：通過，後續依相關法制作業程序辦理。

案由六：「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設置及運作要點」訂定案，提請討論。

決議：修正後通過，辦理函頒作業事宜。

捌、臨時動議：無。

玖、主席提示：

一、有關公幼加置人力進用：

(一) 公開分發後尚有缺額，請特幼科透過代課人力系統進行公告，或以新聞稿方式露出相關資訊，以協助園所及早補

足人力。

(二) 針對加置人力辦理時程、甄選方式等，請特幼科召開檢討會或提出檢討報告；另針對出勤時間，請先盤點遭遇困境之學校，邀集校(園)長研擬可行性作法，後續適時向中央反映彈性措施。

(三) 公幼已全面實施延長課後照顧，請秘書室調查保全出勤時間，並進行簡要報告。

二、有關公文書寫及生成式 AI 運用等增能研習，請人事室持續規劃辦理。

三、有關課中差異化教學，請新課辦了解與收集學校推動困境及教師態度，另針對用心辦理的學校及教師適時予以肯定、鼓勵，規劃露出及分享座談會，透過每校種子老師進行校內組織管理，以持續提升質與量。

四、有關智慧魔鏡教材模組，請資訊中心儘速發布相關新聞。

散會：下午 5 時 41 分